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葉昕語

電話: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:100654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:桃教資字第114010519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376735100E 1140105197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全國家長團體聯盟為推廣「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」核准辦理之「114年度讓你的孩子贏在自主學習因材網應用宣講計畫-中小學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推廣」一案, 敬請鼓勵學生及家長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全國家長團體聯盟114年10月20日全家盟(秘)1140100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內容摘錄如下:
 - (一)活動時間:114年11月2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30分至中午 12時。
 - (二)活動地點: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書海樓2樓視聽教室。
 - (三)參加對象:中小學學生及家長及關心數位學習知能之人 士。
 - (四)報名方式:線上報名,網址:https://reurl.cc /10narV。







(五)辨理單位:

1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2、主辦單位:全國家長團體聯盟。

3、承辦單位:桃園市家長協會、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。

三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

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: 電2025/10/27文 交 16:接:32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